

预防职务犯罪

优秀检察建议精选

最高人民检察院职务犯罪预防厅 编

中国检察出版社

责任编辑：史朝霞

封面设计：张晓纲

ISBN 7-80185-118-3



9 "787801851185">

ISBN 7-80185-118-3/D · 1107

定价：80.00 元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预防职务犯罪 优秀检察建议精选

最高人民检察院职务犯罪预防厅 编

主编 赵登举

副主编 敬大力

参加编辑的人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 戈	王 京	邓思卿	许道敏
刘 新	陈正云	杨书文	杨兴国
罗庆东	苗春瑞	胡健波	柳晞春
姚 燕	贾志宏	郭树丽	高景峰
覃匡龙			

中国检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预防职务犯罪优秀检察建议精选/最高人民检察院职务犯罪预防厅编. —北京：
中国检察出版社，2003.8
ISBN 7 - 80185 - 118 - 8

I. 预… II. 最… III. 职务犯罪 - 预防犯罪 - 研究 - 中国 IV. D924.3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74490 号

预防职务犯罪优秀检察建议精选
最高人民检察院职务犯罪预防厅 编

出版发行：中国检察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西路 5 号 (100040)

网 址：中国检察出版社 (www.zgjccbs.com)

电子邮箱：zgjccbs@vip.sina.com

电 话：(010) 68630384 (编辑) 68650015 (发行) 68636518 (邮购)

印 刷：保定市印刷厂印刷

开 本：787mm × 1092mm 16 开

印 张：41.25 印张 插页 8

字 数：975 千字

版 次：2003 年 10 月第一版 2003 年 10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 7 - 80185 - 118 - 8/D · 1107

定 价：90.00 元

检察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如遇图书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参加第十一次全国检察工作会议的各省级检察院检察长认真阅读《关于全国检察机关首届预防职务犯罪优秀检察建议评选结果的通报》。



江西省人民检察院丁鑫发检察长仔细翻看获奖证书。

第十一次全国检察工作会议



2003年1月3日，在第十一次全国检察工作会议上，对全国检察机关首届预防职务犯罪优秀检察建议获奖单位进行了表彰。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韩杼滨，党组书记、副检察长贾春旺，副检察长梁国庆、邱学强、胡克惠、赵登举、赵虹、张穹、王振川，中纪委驻高检院纪检组组长王克，政治部主任张常初出席会议。



最高人民检察院赵登举副检察长宣读《关于全国检察机关首届预防职务犯罪优秀检察建议评选结果的通报》。



最高人民检察院梁国庆副检察长在全国检察机关首届预防职务犯罪优秀检察建议评审会上作重要讲话，对今后开展预防职务犯罪检察建议工作提出要求。



由最高人民检察院各有关内设机构负责同志和有关专家组成的评审委员会对参评的检察建议进行认真审查。



评审委员会的专家们就检察建议的一些问题展开热烈讨论。



评审委员会通过投票选出优秀检察建议。

编辑说明

奉献给读者的这本《预防职务犯罪优秀检察建议精选》，收录了在全国检察机关首届预防职务犯罪优秀检察建议评选中脱颖而出的100件优秀检察建议，基本代表了当前各地检察机关开展检察建议工作的水平，反映了预防职务犯罪工作的现状。

这100件优秀检察建议，全部按照检察建议的背景、检察建议书、采纳和落实情况三部分进行编排。为了便于阅读，突出优秀检察建议的优点和亮点，职务犯罪预防厅牵头并邀请侦查监督厅、反贪污贿赂总局、渎职侵权检察厅、法律政策研究室、检察理论研究所、检察日报社等部门的同志，以及部分基层检察院的专业预防人员，从不同的角度对优秀检察建议进行了点评，画龙点睛之处，可堪示范。为了促进检察建议的科学性、专业性和规范性，我们在系统整理的基础上，以较长的篇幅对近年来检察建议工作的开展情况、特点、做法和不足进行了深入细致地分析，全面总结检察建议工作经验，提出了在新的形势下加强检察建议工作的基本方向，尤其是对检察建议的立项审批、检察建议书的制作、送达、落实、管理进行了科学梳理，理顺了检察建议工作的流程，规范了运作过程，对于指导开展检察建议工作具有积极的意义。

在编辑过程中，我们充分尊重各建议单位工作的原创性，尽量采用原文的形式，仅对行文结构进行了一定的调整。本书是检察建议方面第一本较为系统的参考用书，各地检察机关可以从中汲取有益的营养，获得思想和经验上的帮助。有关主管部门、单位在反对腐败和开展预防职务犯罪工作中，也可以从中找到关于创新体制、健全制度、强化管理、加强监督的对策支持和智力支持。另外，本书对那些专门从事反腐败和预防腐败理论研究与实务工作的同志也具有特殊的参考价值。

首次开展优秀检察建议评选活动并编辑出版优秀检察建议集，对我们来说是一次崭新的尝试，所以特别欢迎大家提出宝贵意见，以利于进一步改进和加强工作。在优秀检察建议评选和编辑过程中，最高人民检察院有关内设机构的领导和同志们给予了大力支持和协助，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大学等学校的专家学者们积极参与，建言献策，各地检察院在优秀检察建议的层层选拔和材料、照片的整理和报送等项工作中投入了很多精力，付出了大量劳动，在此一并致谢。中国检察出版社为出版本书提供了无私帮助，特表示诚挚的感谢。

最高人民检察院职务犯罪预防厅

二〇〇三年六月二十五日

序

最高人民检察院职务犯罪预防厅将全国检察机关首届预防职务犯罪优秀检察建议评选活动中评出的100件优秀检察建议结集出版，供各地检察机关研究参考，这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情。有借鉴，有比较，才能有提高，希望这本书能促进各地检察机关相互学习与交流，推动预防职务犯罪工作的创新发展。

党的十六大明确提出，社会主义司法制度必须保障在全社会实现公平和正义，强调要加强对执法活动的监督，推进依法行政，维护司法公正，确保法律的严格实施，惩治司法领域和其他领域的各种腐败。法律监督是宪法赋予检察机关的神圣职责，结合查办案件开展预防职务犯罪工作，是检察机关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义，为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服务的重要内容。在反腐败综合治理工作中，检察机关担负着重要职责。治标和治本是反腐败斗争相辅相成的两个方面。治标，严惩各种腐败行为，把腐败分子的猖獗活动抑制下去，才能为反腐败治本创造前提条件；治本，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现象，才能巩固和发展已经取得的成果，从根本上解决腐败问题。依法侦查和起诉职务犯罪是检察机关的一项光荣而艰巨的任务，而预防职务犯罪，则是近几年来检察机关围绕党和国家大局，从检察职能出发积极探索和开展的一项重要工作，我们一定要把这项事业做好，使其在反腐败斗争中发挥更大的作用。

检察机关在开展预防职务犯罪工作中要紧紧围绕如何发挥职能优势作文章。首先，必须立足于法律监督职能开展预防工作。要结合查办职务犯罪案件和其他法律监督工作，发现职务犯罪形成的原因、特点和规律，开展对策调研，对社会各单位预防职务犯罪提出检察建议。其次，必须针对权力运行中的问题开展预防。职务犯罪是国家工作人员利用权力实施的犯罪，结合已经查办的案件，针对具体单位的情况，提出规范权力运作，防止权力滥用的建议和意见，推动有关单位完善管理制度，建立自律机制，是预防职务犯罪的关键环节。再次，必须围绕“职务犯罪”抓预防，也就是要把对直接管辖的职务犯罪的预防作为工作重点。

调查研究和理论创新是预防职务犯罪的基础。预防对策、预防建议必须来源于检察机关职能作用的综合运用。各地检察机关要努力在调查研究、深入分析检察信息资源上下功夫，出实效，认真分析职务犯罪形成的主客观原因、内外部条件，以及职务犯罪行为人思想蜕变的轨迹和实施犯罪的特点规律，研究具体行业和各单位在管理、监督方面存在的体制、机制、制度漏洞，有针对性地提出检察建议，推动预防职务犯罪工作更加深入、扎实、有效地开展。

贾春旺
二〇〇三年六月十日

目 录

充分发挥检察建议在预防职务犯罪工作中的作用	(1)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全国检察机关首届预防职务犯罪优秀检察建议评选 结果的通报》	(8)

北京市

海淀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北京青云航空仪表有限公司提出的“加强监督和 管理”的检察建议	(13)
崇文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北京科技咨询中心提出的“建章立制”的检察建议	(21)
通州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核工业北京化工冶金研究院提出的“建立健全基 建后勤部门管理制度”的检察建议	(25)
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关于对 126 家证券营业部提出的“规范证券市 场操作规程”的检察建议	(30)

天津市

红桥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红桥区教育局提出的“在深化教育体制改革中建 立机制，健全制度，加强管理”的检察建议	(37)
北辰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天津商学院提出的“加强教材购销环节管理，堵 塞漏洞”的检察建议	(42)
西青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天津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提出的“加强财务管理， 防止国有资产流失”的检察建议	(47)
东丽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天津市第二煤气厂提出的“加强对物资采购环节 监督制约”的检察建议	(51)

河北省

黄骅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在全市机构改革时对黄骅市委提出的“在机构改革 期间防范七种职务犯罪”的检察建议	(57)
邢台市人民检察院关于针对本市土地管理部门发生群体性受贿案件对邢台市 委、市政府提出的“改进全市土地管理”的检察建议	(63)
磁县人民检察院关于为创新预防教育工作途径对中共磁县县委提出的“建 立预防职务犯罪警示教育基地”的检察建议	(74)

检察建议 \ 目录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石家庄焦化集团、石钢集团等企业提出的“在辖区国有企业开展清理、检查账外资金活动”的检察建议	(79)
张家口市人民检察院关于针对宣大高速公路建设中发生职务犯罪案件对张家口市委、市政府提出的“在全市重点工程建设中开展专项预防工作”的检察建议	(88)

山西省

阳城县人民检察院关于对山西省阳南煤焦管理站提出的“整顿和规范煤炭运销市场”的检察建议	(97)
--	-------	------

内蒙古自治区

喀喇沁旗人民检察院关于针对发生8起乡、村干部贪污、受贿案件对中共喀喇沁旗委员会、喀喇沁旗人民政府提出的“加强乡、村财务管理”的检察建议	(105)
呼和浩特铁路运输检察分院关于对呼和浩特铁路局林业总场提出的“加强企业管理”的检察建议	(110)

辽宁省

朝阳市双塔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朝阳市轴承有限公司提出的“加强业务人员管理和完善财务制度”的检察建议	(117)
北票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对北票市纺织厂提出的“加强财务分工和审批监督”的检察建议	(120)
本溪市明山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中国建设银行本溪市分行提出的“完善微机操作系统、加大技术防范力度和处理案件有关人员”的检察建议	(124)

吉林省

吉林省人民检察院关于对省国际经济贸易开发公司提出的“进行公司改组，完善各项制度，清理资产和加强领导班子建设”的检察建议	(131)
辽源市西安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辽源煤矿机械厂提出的“完善企业管理制度加大对对外委派加工的监督管理”的检察建议	(136)
安图县人民检察院关于对安图县教育局提出的“加强法制教育和对重点岗位、重点人员的监督管理”的检察建议	(141)

黑龙江省

密山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对密山市邮政局提出的“加强储蓄保密工作和人员管理”的检察建议	(147)
哈尔滨市道外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哈尔滨第三发电厂提出的“加强对工程款项的管理和监督，对重点部门和岗位人员的制约和教育”的检察建议	(152)

龙江县人民检察院关于对龙江县电业局提出的“对基层电业所人员和电费上缴工作加强监督管理”的检察建议 (156)

上海市

卢湾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卢湾区教育局提出的“对捐资助学款加强监管和严格使用”的检察建议 (163)

黄浦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黄浦分局提出的“完善线索初查制度和办案监督机制”的检察建议 (169)

金山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中国人寿保险金山支公司提出的“规范管理完善监督”的检察建议 (175)

江苏省

南京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对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的“建立健全人事、财务、经营管理制度、加强法制教育工作”的检察建议 (181)

建湖县人民检察院关于对中国人民银行建湖县支行提出的“改进中央银行会计核算系统、加大检查监督力度和加强教育、预防犯罪工作”的检察建议 (190)

宜兴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对宜兴市广电局提出的“对基层广电站加强思想教育、财务管理清除‘小金库’工作”的检察建议 (196)

武进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对武进市地方税务局提出的“加大对税务人员及财务管理力度、提高干部素质”的检察建议 (201)

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中国东方航空江苏有限责任公司提出的“建立现代企业管理机制，对重点部门、重点岗位人员加强监督管理”的检察建议 (208)

江苏省人民检察院关于对省公安厅提出的“清理、销毁非制式戒具，加强管教人员责任心”的检察建议 (220)

浙江省

龙游县人民检察院关于对浙江亚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的“加强管理和员工素质教育”的检察建议 (229)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宁波市市政工程前期办公室提出的“在市政拆迁过程中开展预防职务犯罪工作”的检察建议 (233)

海盐县人民检察院关于对中国核工业公司第23建设公司提出的“完善监督制约机制”的检察建议 (236)

安徽省

马鞍山市花山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医院提出的“加强医院管理，规范药品采购”的检察建议 (245)

淮南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对淮南矿业集团物资供销分公司提出的“严格物资采购与资金管理，加强对重要岗位人员的教育与约束”的检察建议 (250) 3

- 白湖人民检察院关于对青山监狱提出的“加强安全防范与狱政管理”的检察
建议 (255)

福建省

- 永定县人民检察院关于针对永定县电站、铁路建设中发生的犯罪案件对永定
县委、县政府提出的“在移民安置及征地补偿款发放工作中健全监督
机制和完善管理制度”的检察建议 (263)
- 南平市延平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南平市第一医院提出的“健全药品采购机
制和完善用药管理制度”的检察建议 (268)
- 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福建省七建工程有限公司提出的“加强工
程项目管理和财务监控”的检察建议 (272)
- 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厦门市粮食集团公司提出的“加强粮食购
销业务和经济合同管理，落实资金使用审核制度”的检察建议 (276)

江西省

-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关于对大余县土地管理局提出的“设立‘土地规费专
户’、建立健全财务和审计制度、加强队伍建设”的检察建议 (283)
- 万载县人民检察院关于对农行万载县支行提出的“健全电脑网络管理、严
格贷款的审批和监督制度、对重点岗位轮岗和人员教育”的检察建议 (287)
- 井冈山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对井冈山革命博物馆提出的“健全制度、完善管
理和处理涉案人员”的检察建议 (294)
- 安义县人民检察院关于对安义县民政局提出的“严格执行移民经费管理和
发放制度、加强对移民办工作人员思想教育和监督制约”的检察建议 (300)

山东省

- 海阳市人民检察院关于针对本市农药厂六任厂长犯罪的情况对海阳市市委、
市政府提出的“实行推荐干部责任追究制和加强企业财务管理”的检察建议 (309)
- 泗水县人民检察院关于对泗水县教育局提出的“加强职业教育和统一财务
管理”的检察建议 (313)
- 青岛市市南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青岛双星集团公司提出的“加强对分支机
构财务管理的监督”的检察建议 (320)
- 东阿县人民检察院关于对东阿县黄河河务局提出的“规范黄河防汛资金的
管理和使用”的检察建议 (324)
- 日照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对日照市国家税务局提出的“加强和完善福利企业
退税工作”的检察建议 (329)

河南省

- 灵宝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对尹庄镇党委、政府提出的“加强预防农村基层干
部职务犯罪工作”的检察建议 (335)

漯河市源汇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漯河电厂提出的“加强法制教育和规范经 营管理”的检察建议	(342)
周口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对中国农业银行周口市分行提出的“完善监督制约 机制和实行会计统管统派”的检察建议	(347)
驻马店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对中国人民银行驻马店市中心支行提出的“开展 清理整顿‘小金库’活动”的检察建议	(352)

湖北省

宜昌市三峡坝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提出的 “规范建筑市场管理”的检察建议	(361)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中国第一冶金建设公司提出的“企业建章 立制”的检察建议	(369)
黄石市铁山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黄石市东贝集团制冷设备厂提出的“加强 财务、销售部门管理”的检察建议	(376)
兴山县人民检察院关于针对本县新县城建设中出现的问题向兴山县委提出 的“在新县城建设中预防职务犯罪”的检察建议	(381)
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中国工商银行汉阳支行提出的“建立金融 领域预防机制”的检察建议	(386)

湖南省

郴州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对湘南烟草集团公司提出的“改革烟叶收购方式” 的检察建议	(393)
湘潭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对湘潭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提出的“严格企业管理、 强化监督力度”的检察建议	(400)
株洲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对湖南省湘氮实业有限公司提出的“完善企业管理” 的检察建议	(404)
岳阳市人民检察院、云溪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巴陵石化有限责任公司、物资 装备公司分别提出的“建立健全企业规章制度”的检察建议	(410)
邵阳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对邵阳市中心医院提出的“推行医务公开、完善管 理制度”的检察建议	(422)

广东省

深圳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对中国人民银行深圳特区中心支行提出的“加强印 鉴卡管理和使用，对大额支付或转账业务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广泛使用变 码印鉴”的检察建议	(431)
茂名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对茂石化物资供应公司提出的“加强纪检监察工作、 完善物资采购制度、对关键岗位人员进行教育和轮岗”的检察建议	(442)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本区坪山镇人民政府提出的“健全外经办 工作制度、加强有关人员法制教育、营造良好的外商投资环境”的检察建议	(447) 5

广西壮族自治区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关于对本县地方税务局提出的“加强税务干部法制教育、规范税收环节和收支、清除‘小金库’”的检察建议	(455)
邕宁县人民检察院关于对本县蒲庙镇教育组提出的“对全镇各校财务清理检查、建立健全财务制度和加强对财务人员教育培训”的检察建议	(460)

海南省

儋州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对儋州市粮食局提出的“增强粮食购销企业工作人员责任意识和法律意识确保粮食安全”的检察建议	(469)
澄迈县人民检察院关于对澄迈县地方税务局提出的“加强税收征管和税收稽查工作”的检察建议	(472)

重庆市

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关于对重庆索特集团公司提出的“加强法律教育和完善财务制度”的检察建议	(477)
黔江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黔江区人民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提出的“加强财务审批制度和政企分开”的检察建议	(485)
巫山县人民检察院关于对巫山县培石乡人民政府提出的“严格管理和使用移民资金”的检察建议	(489)

四川省

四川省人民检察院关于对省交通厅提出的“健全体制和机制，加强监督和制约，防范重点公路工程中职务犯罪发生”的检察建议	(495)
成都市新都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新都区卫生局提出的“在药品采购、财务管理、干部任用等环节上加强监督和预防工作”的检察建议	(503)
名山县人民检察院关于对本县蒙阳镇人民政府提出的“推行村务公开、村财乡管和提高两会代表素质”的检察建议	(510)

贵州省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关于对贵州宏福实业开发有限公司提出的“加强公司经营管理”的检察建议	(519)
息烽县人民检察院关于对息烽县国税局提出的“落实规章制度和加强管理”的检察建议	(526)
凯里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对黔东南州水利电力局提出的“加强财务管理进行整改”的检察建议	(530)

云南省

双江县人民检察院关于对双江县林业局提出的“对专项资金进行清查理账、加强管理和监督”的检察建议	(537)
云南省人民检察院昆明铁路运输分院关于对昆明铁路局开远三锰集团有限公司提出的“整章建制、加强管理、落实监督”的检察建议	(542)
楚雄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对中国建设银行楚雄分行提出的“严格微机操作密码管理和加强后台操作监管”的检察建议	(549)

西藏自治区

林芝地区检察分院关于对林芝地区邮政局八一邮政支局提出的“规范业务管理强化监督”的检察建议	(557)
--	-------	-------

陕西省

韩城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对韩城市人民政府提出的“对韩城市农村建设用地征用资金加强管理和加大监督力度”的检察建议	(563)
西安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对西安市物资总公司提出的“加强预防工作和健全制约机制”的检察建议	(570)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关于对彩虹集团公司提出的“开展警示教育和严格企业管理”的检察建议	(583)
凤翔县人民检察院关于对中国农业银行凤翔县支行提出的“开展教育和加强监督”的检察建议	(591)

甘肃省

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关于对本县粮食局提出的“加强领导干部监督管理、严格执行收购资金管理规定、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的检察建议	(599)
酒泉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对酒泉市地方税务局提出的“加强税务干部思想教育，严格禁止‘拉税’和收取‘好处费’，清理‘小金库’”的检察建议	(604)
甘谷县人民检察院关于对本县渭阳乡政府提出的“建立征地款监督制约机制、实行村务和财务公开、加强对有关干部管理教育”的检察建议	(608)

青海省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关于对民和县教育局提出的“加强对教师住房公积金和医疗保险金的缴存和管理工作”的检察建议	(615)
---	-------	-------

宁夏回族自治区

银川市郊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对郊区红花乡人民政府提出的“加强财务管理监督”的检察建议	(619) 7
--	-------	---------